

紅在東方與西方之間—— 《我的名字叫紅》



我的名字叫紅
奧罕·帕慕克著;李佳嫻
譯 / 麥田 / 9306 / 450元
ISBN 9867537793 / 平裝

文字工作者 ◎ 蘇惠昭

《我的名字叫紅》，我們開始讀一本土耳其的小說，也可能是生平讀的第一本土土耳其小說，關於土耳其，我們知道得真的不多，鄂圖曼帝國統治它 600 年一直到 20 世紀初，現在人口為六千七百多萬，99% 都信奉回教，它的足球員個個都帥到應該去演電影，第一大城伊斯坦堡是世界唯一橫跨歐亞兩洲的城市，中間隔著博斯普魯斯海峽，成龍電影「特務迷城」就在這裡取景，每一年有數以百萬計的觀光客造訪，讚嘆偉大的古文明遺跡、自然美景和土耳其人的慇懃，「狂戀土耳其」的觀光客不會對土耳其政府迫害庫德族人這種民族主義議題感興趣，2002 年這裡曾經有一場震驚西方文化界的大審判，土耳其的庫德族作家買買德被土耳其當局以「煽動分裂」起訴，已流亡瑞典的買買德其實可以不回國接受審判，但他回去了，在法庭上侃侃而談文學寫作的自由、庫德族保護語言文化的權利，這樣的情境，似曾相識。這樣的情境，文學如果沒有死亡，一定孕育出偉大的作家如馬奎斯之於哥倫比亞。

土耳其在東方與西方之間，奧罕帕慕克也一樣。1952 年出生於伊斯坦堡，學習建築的奧罕帕慕克 (Orhan Pamuk) 正是當今土耳其最重要也最暢銷的作家，文學評論家把他和普魯斯特、湯瑪斯曼、卡爾維諾、波赫士、安伯托艾可等大師相提並論，所以有一天也可能得諾貝爾，地理上伊斯坦堡是歐洲的最邊緣，帕慕克的小說卻站上了歐洲文學的主流位置，2003 年獲頒都柏林文學獎，歐洲人何以如此著迷於帕慕克？

這樣說好了，面對厚達五百多頁的《我的名字叫紅》，一開始我們可能猜想會碰到閱讀障礙，因為先掃描了廖炳惠教授的導讀，又不小心翻到附加的鄂圖曼帝國年表，廖炳惠的身份和導讀文章讓人覺得這是一本難以親近的後現代小說，鄂圖曼年表則喚起我們沒有好好念非主流外國史的傷心回憶，再加上一堆奇怪、陌生的人名地名傾巢而出如恩尼須帖、艾祖隆傳道士、帕夏、大不里士、內札米、埃芬迪……，「恩尼須帖」如果是姨丈或叔叔，為什麼不直接這樣譯呢？懷著疑問，然後我們知道小說的舞臺屬於一群「細密畫家」，曾經想成為畫家的帕慕克就仿過鄂圖曼伊斯蘭的細密畫，我們不知道「細密畫」和中國工筆畫有何不同？他們的作品和西藏的唐卡繪畫相比呢？



我，忐忑不安的閱讀者，差一點就誤會這是一本要懂後現代和伊斯蘭藝術才能夠讀的小說，但如果是這樣，它怎麼可能成為暢銷書？在臺灣的暢銷書排行榜上，不可能出現一本不容易讀的非大眾小說，「內容博學多聞，形式前衛實驗，但又流暢好讀」，這是《紐約時報》對《我的名字叫紅》的評論，重點在「流暢好讀」，是的，只要把順序改變，把導讀放在最後再來讀，直接進入宛如美麗河流悠悠吟唱的文本，一切心理障礙就解除了。

對我來說，這主要是一部愛情小說，在16世紀的伊斯坦堡，主角是布拉克和莎庫兒，繪畫和藝術鑑賞家的布拉克浪跡天涯12年後回到伊斯坦堡，他瘋狂愛了20年的美麗表妹莎庫兒早已結婚，生了兩個兒子席夫克和奧罕，但孩子的騎兵父親上戰場後音訊全無，忽忽四年，莎庫兒於是搬回家中與父親，也就是布拉克的「恩尼須帖」同住，這位「恩尼須帖」召集了三大細密畫家橄欖、鸛鳥、蝴蝶以及鍍金大師高雅，正在為蘇丹殿下秘密繪製一冊模仿法蘭克藝術技巧的手抄繪本，一本描繪穆斯林曆第一千年的書，透過書呈現軍事力量和伊斯蘭的驕傲，並藉此恫嚇威尼斯總督。

布拉克還是瘋狂愛著莎庫兒，所以當他的舅舅遭到謀殺，無論莎庫兒提出的條件如何艱難，包括他必須正面對抗深愛著莎庫兒，莎庫兒對之也意亂情迷的哈珊—莎庫兒丈夫的弟弟，布拉克都毫不思索的同意了。

這也是一部推理小說，故事的一開始就是一樁命案，高雅被殺，這樁死亡案件的背後似乎隱藏著一個駭人的陰謀，然後同樣的兇手又潛入恩尼須帖住處，犯下第二件罪

行，導致布拉克與莎庫兒閃電結婚，並且展開緝兇，在兇手未繩之於法之前，莎庫兒拒絕與新丈夫圓房，於是布拉克被排山倒海的慾望驅使著，而橄欖、蝴蝶和鸛鳥都有難以洗脫的殺人嫌疑。

這更是一部繪畫的辯證小說。插畫和故事孰輕孰重？畫家該不該擁有自己的風格，所謂個人的特質？這個命題現在看來已無意義，插畫和故事一樣重要，沒有自我風格的畫家根本就褻瀆了畫家名號的神聖性，但在傳統伊斯蘭描繪競技場中，畫家不允許有自己的風格，風格的產生是因為缺陷、錯誤和弱點，「我們不喜歡創新，是因為真的沒有任何東西值得喜歡」，在蘇丹殿下，一代代的細密畫家熱情奉獻，一生追求不懈，直至失明，墮入崇高的黑暗，就是為了達到赫拉特前輩大師的壯麗層次，一個「阿拉俯瞰我們的位置」，正在監製《慶典之書》的奧斯曼大師代表這個傳統，艾祖隆教長及其追隨者則是維護細密畫傳統的基本教義派。而橄欖、蝴蝶和鸛鳥曾經是奧斯曼最親愛也最有才華的弟子，所以當奧斯曼看到恩尼須帖團隊繪製的秘密之書，「我的細密畫家和沒大腦的已故小丑創造出一幅毫無技巧可言的作品」他想，來自法蘭西的透視法、蔚為時尚的肖像畫，其繪畫藝術的觀點已從阿拉眼中轉移，不只是污辱了信仰，也褻瀆了宗教。其中布拉克還問了一個重要的問題：「一幅圖畫之所以流傳不朽，是因為畫的本質，還是人們給它的評價？」。

更重要的是帕慕克如何細密的敘述這個愛情與藝術夾纏的故事，他選擇了一種多重敘事的技法，讓故事中的角色都站在「我」的位置發聲，每一章皆以「我」開頭，「我

的名字叫布拉克」、「我是奧罕」、「我將被稱為兇手」、「我，莎庫兒」、「我是以斯帖」、「是我，奧斯曼大師」、「我的名字叫橄欖」、「我名字叫蝴蝶」、「我的名字叫鸛鳥」，每一個人都滔滔不絕的說自己的故事，以及故事中的故事，但是讓小說登於「歷史魔幻」之境的，是帕慕克讓「非人」的存在也成為敘述的主體，如「我是紅」、「我是一匹馬」、「我是一條狗」、「我是一棵樹」、「我是一枚金幣」、「我，撒旦」，它們說了什麼？「我的寂寞，最根本的原因是我甚至不知道我屬於哪裡，照理說我應該是某個故事的一部分，然而我卻像秋天一樣，從那裡飄落」樹說「我不想做為一棵樹，我想成為它的意義」。「我代表一切東西的價值；我是無情的；我是盲目的，甚至連我自己都愛上了錢。這個悲慘的世界以我，不是真主，為中心」金幣說。「色彩是眼睛的觸摸，聾子的音樂，黑暗吐露的話語。因為千萬年來，從各類書籍、物品中，我曾經聽過靈魂的細語—如同風中的窸窣呢

喃，請聽我說，我的撫觸就好似天使的撫觸」紅說。如何向從來不知道紅色的人解釋什麼是紅色呢？一位失明的畫家說：「如果我們用指尖觸摸，它感覺起來像是鐵和銅之間的東西。如果我們用手掌緊握，它則燃燒。如果我們品嚐它，它將極為濃郁，像醃肉一般。如果我們用嘴唇輕抵，它將會充滿我們的嘴。如果我們嗅聞它，它的氣味像馬。如果它是一朵花，聞起來會像雛菊，不是紅玫瑰」，威尼斯人選擇各種濃淡的紅，但一個堅信真主的鄂圖曼伊斯蘭細密畫家，只相信一種紅。

五百多頁的故事像溫柔又暴烈的洪水席捲，如一股隱藏著巨大力量的微風，我們隨水漂流，隨風飛翔，水岸、空中有著眼睛看不盡的奇異而華麗的風景，「帕慕克擁有迷人的藝術天賦及邪靈般的智慧」《出版家週報》的讚辭變得十分真實，有這樣的作家，土耳其當真是一個令人驚異的魔幻國度。

